

关于增补揭阳市区污水处理厂

筹建领导小组成员的通知

揭府办〔2004〕63号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（管委会），市府直属有关单位：

为加强对揭阳市区污水处理厂筹建工作的领导和监督，市人民政府决定增补方兆崇（市纪委）、吴长强（市检察院）、陈进城（市公安局）为揭阳市区污水处理厂筹建领导小组成员。

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二〇〇四年七月三十日

关于增补揭阳市区垃圾处理场

建设领导小组成员的通知

揭府办〔2004〕64号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（管委会），市府直属有关单位：

为加强对揭阳市区垃圾处理场建设工作的领导和监督，市人民政府决定增补方兆崇（市纪委）、吴长强（市检察院）、陈进城（市

公安局)为揭阳市区垃圾处理场建设领导小组成员。

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二〇〇四年七月三十日

关于建立我市经济信息通报 联席会议制度的通知

揭府办〔2004〕65号

各县(市、区)人民政府(管委会),市府直属各单位:

为及时地了解、掌握我市各个时期经济运行变化情况,促进各职能部门之间的沟通与密切配合,达到信息共享、提供准确及时的信息依据为市委、市政府重大决策服务,促进我市经济社会全面、协调、可持续发展,市人民政府决定建立经济信息通报联席会议制度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组织领导

市经济信息通报联席会议由市政府副秘书长肖松龙任召集人,市发展计划局局长刘雪葵任副召集人,陈澄民(市财政局)、邓必康(市国税局)、陈德进(市地税局)、卢培群(市外经贸局)、陈素江(市经贸局)、周振南(市工商局)、许世义(市统计局)、陈方浩(市发展计划局)、吴小卫(市信息中心)、陈瑶南(市人行)、杨鸿高(市银监局)、余云庭(榕城海关)同志为成员。